



贏向輝煌 | 證券公會六十週年特刊
Taiwan Securities Association 60th Anniversary Collection

4

VISION

展望篇

融通・開大業

蓄勢待發，恢宏證券金融新視野

以全球金融為標竿

接軌國際化與自由化的世界潮流

以更周全完善的制度與規範

提升競爭力 迎向大未來

將經濟永續發展推向嶄新的高峰

社團法人台灣金融服務業 聯合總會

李述德 理事長



證券商公會是台灣金融產業體系重要成員之一，也是台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以下簡稱金融總會)最重要的會員之一，證券商公會支持金融總會業務不遺餘力，充分發揮機構間互相協助合作之綜效，可說是相得益彰。近年來，金融總會在證券商公會大力支持下，共同出席及辦理國際研討會，諸如：「劍橋國際經濟犯罪研討會」、「強化台灣金融業競爭力研討會」及「公司治理、金融監理與法律國際研討會」等，對提升台灣金融業國際競爭力與曝光度極具助益；另證券商公會亦提供金融建言，如「研議並制訂與國際接軌之合理資本市場稅制」、「適度提高稽徵機關給與證券商代徵證券交易稅之獎金」、「開放人民團體、財團法人及各級政府所轄非營業基金，得投資有價證券，以擴大證券市場資金動能」、「維持公司債及金融債免徵交易稅」、「儘快全面整合金融各業法規，推動訂定資產管理專法」等，相關建議由金融總會適時轉陳主管機關及相關單位協處，對提升證券商業務及活絡資本市場貢獻良多。

證券商公會成立於民國45年，主要任務係增進證券商間情誼、服務證券商成長、匯集整合證券商意見和協助證券市場發展。證券商公會扮演主管機關和證券

商間之橋樑，一方面領導證券商，為證券商爭取最大權益；除秉持公會自治自律之原則，強化為投資人服務之綜效，另一方面則協助證券商，遵從主管機關之監理要求，提昇證券商競爭力，配合國家經濟建設，引導投資活動，對帶動證券商業務成長，促進證券市場整體的健全發展，實功不可沒。

證券市場為服務資金需求者及資金供給者之投資籌資平台，藉由輔導企業上市、籌集資本、擴大營運、增加就業，以提升經營綜效；另一方面則經由公正、透明的市場機制，保障投資大眾的權益，進而發揮活絡經濟的效益。證券市場之功能及社會責任係透過市場之運作，發揮暢通國民儲蓄與投資的管道、支應產業發展所需資金，以促進國家經濟蓬勃發展，因此證券市場之核心價值即為「流通證券、活絡經濟」，而建構一個由「資訊透明、機制公正、商品多元」等三要素所形塑之優質環境，俾利投資者做出最理性的抉擇，可謂證券商及市場經營者最重要之責任。

回首60年來一步一腳印，證券商公會在歷任理事長的帶領下，對整體資本市場發展付出極大心血，而證券商公會各會員，彼此同心協力，促進資本市場更趨成熟。謹代表金融總會向證券商公會歷任理事長暨全體同仁表達恭賀之意，並感謝長期以來對金融總會業務推動之配合與支持。期許證券商公會未來不斷創新卓越，精進服務效能，繼續朝國際化、效率化之方向發展，與金融總會更加緊密互動，共同為健全我國資本市場而努力。

李述德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李述德 董事長

攜手一甲子 感謝、祝福與期許



欣逢證券商同業公會成立將屆一甲子，謹代表臺灣證券交易所獻上最大及最誠摯的祝福。揆諸證券商同業公會六十年來對證券市場之貢獻，以及對會員之服務，堪稱實實在在達到成立的四大宗旨：(一)保障投資大眾、(二)發展國民經濟、(三)協調同業關係、(四)增進共同利益。

我國證券市場在證券商同業公會成立一甲子及臺灣證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市場開市超過五十年的此時，規模已非當初成立時所能想像。截至104年10月底，在市場規模方面，上市櫃公司總計1,569家，上市櫃公司總資本額計7.643兆元；在市值方面，上市櫃公司總市值已達27.57兆元，其中上市公司市值為25.01兆元，上櫃公司市值為2.56兆元；在市場交易面部分，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為8,554.31點。在證券商及投資人數量方面，專業證券經紀商總、分公司家數分別為80家與927家，共計1,007個經紀服務據點；投資人累計開戶共3,209萬戶，其中集中市場為1,748萬戶，櫃檯買賣市場為1,461萬戶。

上述驚人的數據是幾十年來我國經濟成長及市場各中介機構與投資人共同努力的成果。為了確保這得來不易的成果，更為了提供未來台灣經濟發展及證券市場持續成長的動能，臺灣證券交易所期許與證券商同業公會共同努力，積極推展下列事宜：

一、一個願景：「流通證券、活絡經濟」。配合主管機關規劃推動「證券市場揚升計畫」，營造更透明、更公正、更有效率的資本市場，並與世界接軌，使證券市場更加蓬勃發展，以提升國際競爭力。

二、兩個任務：「企業籌資更便捷、大眾投資更穩當」。為積極擴大資本市場，吸引國內外優良企業上市，打造具多元產業特色之籌資平台，不斷於國內外推動優質企業上市，並合理簡化上市流程。另一方面則強化公司治理，推動公司治理藍圖，成立公司治理中心，透過專責單位之規劃執行，提升公司治理水準及市場價值。

三、三個策略：「企業資訊更透明、交易機制更公正、金融商品更多元」。為營造更有效率之交易市場，提供更多元之商品，積極配合主管機關之政策，開放有價證券先買後賣及先賣後買當日沖銷交易、放寬現股當沖標的範圍、放寬股市漲跌幅限制至10%，以及研擬訂定相關配套措施；鬆綁融資融券限額，並研議擴大得為融資融券標的範圍；檢討放寬財團法人得投資台股ETF；研究開發新種ETF及認購(售)權證商品等。

四、四個工作：「服務市場、創新產品、擴大規模、國際結盟」。除強化周邊機構合作，配合政策整合證券期貨周邊單位資源，行銷台灣資本市場外，並積極參與各類資本市場國際組織及主辦各種國際會議，以提升台灣資本市場之國際能見度，同時提升市場運作效能。無論是新一代交易主機啟用、數位金融工具之應用與法規之

配套鬆綁、建構多元化商品，推動雙幣ETF、各種正向反向ETF上市、IOSCO、WFE之參與等工作。

五、五個挑戰：「新商品、新機制、新市場、新資訊、新競爭」。無論是寶島指數的編製發布、新種ETF的上市、國際連結的拓展、公司治理之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重視、數位金融之興起與挑戰、大數據分析與資料開放之需求、以及對證券商業務之輔導與監理等，均是臺灣證券交易所與公會共同面對的挑戰，但也在一步一腳印地周密規劃與堅定執行中向前行。

證券商同業公會成立六十年了，除了恭喜外，相信公會一定能在歷經一甲子的淬鍊後，更能秉持成立宗旨，持續對資本市場做出重大貢獻。臺灣證券交易所亦將就以往與公會良好之合作默契，依據主管機關雙翼監理原則，即一方面檢討法規、持續鬆綁與開放，朝自由化之趨勢發展，另一方面強化守法、重視風險及客戶保障之原則，協助證券商朝永續發展之道路邁進；期能深耕台灣、連結亞洲、布局世界，進而使台灣資本市場更為健全發展。

李述德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 櫃檯買賣中心

丁克華 董事長

敬賀證券商公會 適逢一甲子的周年慶



敬賀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以一甲子證券發展的力量，促進全民福祉！謹代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向 簡理事長、莊秘書長及證券商公會全體同仁，為見證公會這一甲子以來，參與推進我國資本市場成長茁壯，表達祝賀與感恩。

證券商公會創於民國45年2月，時值施行土地改革、資本市場萌芽之際，早於民國49年9月成立的證券管理委員會、民國50年10月成立的臺灣證券交易所、更遠早於民國78年11月成立的臺灣集保結算所、及民國83年11月始成立的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可說是市場締造者。當年的筆路藍縷和同業的戮力經營，為股票與債券提供了交易流通管道，發揮也穩定了台灣的經濟與產業發展。

台灣產業的多次轉型、經濟起飛，公會參與並見證了資本市場的蛻變與成長。隨著證交所、櫃買中心、期交所等陸續開市到位，這60年來，在證券商自律投入，積極推動制度與運作機制，不僅創造了輝煌的成績，更為產業籌資服務和投資人財富，充分發揮了市場中介服務的角色。

多年以來，公會積極參與集中交易市場業務，多次締造了台灣股市的萬點成績，

幫助了台灣許多企業成長壯大。同時，公會在對證券店頭市場買賣的服務，更不遺餘力。不僅早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成立前，即提供了股票在櫃檯的經紀買賣服務，民國77年2月公會更成立了「櫃檯買賣服務中心」啟動債券店頭交易，民國78年12月更開辦了首檔櫃檯買賣股票的掛牌交易業務。其後，捐助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的設立基金，並在民國83年11月催生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原公會「櫃檯買賣服務中心」的業務，乃移交櫃買中心，為櫃買中心迎來11家上櫃公司和債券櫃檯買賣初期業務，奠定本中心日後服務新興高科技產業與中小企業契機、開創股債等多元化商品業務的基礎。櫃買中心是由證券商公會的育成，不僅是淵源深厚，實是臍血關聯母子同心。

櫃買市場成立的21年間，秉持服務我國廣大中小企業與創新企業初衷，從開始的上櫃股票板，繼而於民國91年開市的興櫃股票板，民國103年新開設的創櫃板，以及民國104年5月開放的證券商經營股權性質群眾募資平台業務，證券商公會及證券商無役不與，業者亦積極投入或參與造市。尤有進者，我國多數產業正面臨了轉型升級的關鍵，有許多創新企業在將創意商品化與市場化的初期，也面臨了迫切的籌資需求，這些都需要有一個更前瞻穩健而有效率的資本市場。公會成員證券商積極推動承銷與輔導，不僅扮演了發掘市場明日之星的尖兵角色，同時也是輸送企業進入資本市場的轉運者，為我國資本市場持續發揮投資銀行的角色與機能，IPO和完善的籌資服務也由細緻而厚實、由厚實而拔尖，成功的動能推向國際。

公會及證券商同業多年持續參與經紀買賣及自營造市，積極為我國股票市場供應了充足的交易流動性，促進了市場交易的持續成長和規模擴大。其間，所採行的多項配套機制，包含開放信用交易、轉換公司債掛牌交易、開放證券借貸、發展TDR業務、推出認購(售)權證買賣、發展上市(櫃)ETF等，證券商公會和會員也積極貢獻智慧意見，優化對投資大眾的交易服務。在推進台灣證券市場國際化、擴大對國人的海外投資與理財服務、爭取權證稅制改革、促進兩岸市場交流等方面，證券商公會及券商同業也和台灣證券交易所、證券櫃買中心等攜手併進、緊密結合，提供投資大眾多元且優質的理財與投資服務。國際接軌及成為世界典範，可說貢獻卓著。

櫃買中心無論從興櫃股票、債券，以及店頭衍生性商品業務，或是近期的開放式基金上櫃交易、黃金現貨上櫃交易、證券商經營股權性質群眾募資平台業務等新種業務，甚或為便利掌握市場風險而推動的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儲存庫(TR)，公會與證券商同業持續貢獻智慧心力，除了成立債券業務、新金融商品、風險管理等委員會，藉以凝聚業者共識，並提供運作法規與實務建議，促使證交所集中主板與櫃買中心的多層次市場可以有多元商品的運作。法規與機制更

因此而日臻效率與完備，唇齒相依，共同為多層次市場成長，見證其發展的軌跡。

展望未來，相信證券商公會將會持續扮演企業與投資大眾間更優質中介服務的角色。有效發揮整合智慧、協同業創新，諸如近年來網路科技與數位金融的快速發展，以及金融科技(FinTech)對國際金融市場與證券業在零售金融服務(retail banking)面向所帶來的衝擊與挑戰，證券商公會也已積極推動因應方案與革新服務模式。本中心將積極地與證券商公會就各項業務創新、效率提升、數據支援、拓展國際合作等方面配合，做到更即時互動與更緊密的合作，一起提供e化、自動化、雲端化等創新的服務，藉由金融商品的推陳出新，共同促進「企業資訊透明、交易機制公正、金融商品多元」的證券市場多元目標，一起攜手合作邁向卓越，創新下一個60年。

最後，再次感謝證券商公會促進櫃市成長，帶領業界為臺灣資本市場所作的貢獻，公會同仁多年來的努力奉獻，證券市場可以在產業發展與經濟成長同步進步。謹綴數語，同表慶賀。

丁克華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林修銘 董事長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的角色與對證券市場未來之展望

欣逢證券公會成立屆滿一甲子，首先謹代表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全體同仁向公會及我國證券市場之同業先進，表達最誠摯的祝賀。六十而耳順，是人生發展的成熟階段，已達到聽任何言語皆可理解其本義的境界。對證券產業而言，市場的興盛與國計民生密切關係，故如何讓此成熟發展的資本市場與時俱進，傾聽客戶多元的需求並充分掌握全球經濟發展脈動，更需端賴全市場前後台參與者縝密前瞻的擘劃與審慎有效的執行，共同戮力創造我國證券市場永續繁盛的發展。

身為國內資本市場的後台服務機構，集保結算所從一開始的單純提供上市股票集中保管與帳簿劃撥服務，一路隨著市場的蓬勃發展，目前業務範圍已涵括股票、債券、票券、基金等多樣商品類型，並提供保管、結算、交割、資訊傳輸、款項收付與電子投票等豐富服務，集保結算所的角色已轉變成為證券、期貨等市場國內唯一的後台服務機構。近年來隨著全球化競爭與數位金融的發展態勢，集保結算所積極善用平台資源與金融科技，持續提昇服務質量，不但深耕國內市場為使用者尋求最佳解決方案，更積極規劃成為橋接國際市場的單一後台作業窗口，希冀提供市場參與者一個安

全、效率、低成本的後台基礎設施，以成為國內資本市場與業者邁向全球化與科技化發展最堅強的後盾，並成為傾聽客戶、善用科技的服務型組織。

在證券公會與市場業者的長期合作支持下，集保結算所業務範疇得以因應市場規模成長與業者多元需求而逐步擴大發展，近期主要提供服務內容說明如下：

一、提供權益證券服務，推動證券產業發展

(一) 辦理股市場升計畫，提供證券商相關作業服務：在「有價證券當日沖銷交易」方面，為提供投資人避險管道，集保結算所建置有價證券當日沖銷相關結算交割及帳簿劃撥作業功能，陸續提供先買後賣、先賣後買及擴大標的放寬現股當沖標的範圍等劃撥服務；在「外幣計價商品於集中市場掛牌」方面，集保結算所協助規劃無實體登錄及結算交割、帳簿劃撥等服務，提供投資人可於集中市場交易外幣計價商品及辦理不同幣別間轉換作業；在「提高集中市場單日漲跌幅度至10%」方面，集保結算所配合調整交割借券系統擔保金計算原則，俾利交割借券擔保金之計收；而在「證券業務借貸款項」方面，配合主管機關放寬融通限額並擴大擔保品標的範圍，集保結算所規劃相關帳簿劃撥功能，以利證券商擴展業務，並滿足投資人多元靈活之操作策略需求。

(二) 順應時代創新思維，與證券商共塑數位金融環境：因應數位化、網路化及行動化環境與趨勢，集保結算所致力協助證券市場數位環境之營造，提供各式電子化服務，包括開放電子交易投資人得以電子憑證線上變更個人基本資料、線上辦理集保帳戶之解約及非當面開戶作業，便利投資人不再受時間與空間限制，而能以網路或行動裝置逕行完成申請。

(三) 推廣全民金融教育，培養全方位證券人才：長期以來證券商公會透過辦理證照考試與教育訓練，培養證券人才無數。而集保結算所也響應主管機關「金融知識教育普及化」的政策，民國101年底建立了全台灣第一座股票博物館，迄今參訪人數已逾6萬人。此外，集保結算所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104年與周邊單位合作籌設「大專生金融就業公益專班」，透過216小時的紮實課程，培養全國逾600位優秀弱勢大專生成為我國金融業的明日之星。

二、提供電子化股務服務，提升證券商股務作業效率

(一) 推行電子投票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多年來，集保結算所推行電子投票以強化公司治理之工作不遺餘力，除經營「股東e票通」網站外，104年更推出APP，以擴大電子投票參與，創造市場綜效。

(二) 跨國投票直通處理，吸引外資進入市場：103年底，集保結算所與國際投票機構Broadridge合作開發之跨國投票直通處理(Straight Through Process，STP)機制正式上線，建立起投票作業標準化、自動化及單軌化流程，提高處理投票作業之效率，節省整體市場作業成本，切合外資股東跨國投票之需求，有效吸引外資投入我國證券市場，增加市場資金動能。

展望未來，集保結算所希冀扮演全市場之「證券公用中心」(Securities Infrastructure)、「資訊交換中心」(Information Hub)及「資料加值中心」(Value-added Data Center)等角色，主動創造金融相關數據資料加值運用之機會，供主管機關管理市場及業者發展成長參考，持續以強化市場安全、提升市場效率及降低市場成本為努力目標。

而在未來業務推動方向，集保結算所將特別著重在數位金融業務與跨境業務兩大領域。在數位金融領域，除配合主管機關數位金融3.0政策外，集保結算所已經在電子投票APP與協助推動非臨櫃開戶上達成了階段性目標，未來將繼續在大數據、雲端應用上研擬業務創新的可能，以推動我國金融環境數位化。另在跨境業務發展部分，集保結算所從國際債券與寶島債業務開始發展，將持續邁向提供跨境保管外國有價證券相關帳簿劃撥服務的發展方向，104年7月已完成第一階段，開始提供跨境固定收益商品買賣交割、款項匯出入、帳務管理及還本付息等相關作業，未來將持續循序漸進提供權益證券商品服務，提供機構投資人便捷效率的跨境服務。

值此證券公會歡度60週年之際，集保結算所除向所有為我國資本市場努力耕耘、戮力奮鬥的先進賢達，表達內心由衷感謝之意外，更期待未來集保結算所持續與公會緊密攜手合作，掌握本世紀金融科技的重要轉變契機，共同打造直通式服務之數位化環境，開創台灣資本市場另一波榮景。

林修銘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劉連煜 董事長

一甲子有成 再創新猷 恭賀證券商公會 60 週年 共創臺灣市場健全發展



欣逢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成立60週年，謹代表臺灣期貨交易所向證券商公會表達誠摯恭賀。這60年來證券商公會在證券業務多元發展、規範機制建立、投資人保護及金融專業人才培育等方面皆有卓越的貢獻，並隨著國內、外金融局勢變化，適時推出各項創新業務方案，成績斐然。

回顧證券商公會沿革，由民國45年成立之初的「台北市證券商業同業公會」，51年改組更名為「台北市證券經紀商業同業公會」，58年明訂章節規範證券商同業公會組織並擴大改組為「台北市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至87年成立全國單一性公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一路走來，伴隨著台灣金融市場發展，成長茁壯。

因應證券商所經營的業務日愈多元化，證券商公會所督導協助的業務項目亦不斷擴大，目前已涵蓋：承銷、經紀、自營、債券、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財富管理等。而證券商公會為肩負市場核心自律功能之機關，訂定相關業務之自律規範或管理規則，作為證券商依循標準，另亦設立多個業務委員會，加強會員業務聯繫及協調，適時檢討相關制度，落實市場秩序之維護及投資人權益之保障。

在培育市場金融專業人才方面，證券商公會亦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為培訓國際化、多元化證券人才，並提升其專業能力，辦理證券商業業務人員資格測驗、證券商從業人員之在職訓練及財富管理業務人員資格訓練等，且持續舉辦專題講座，進行投資教育宣導，另提供市場國際金融最新發展動態及我國業務統計資料，對於提升整體證券市場專業度有極大助益。

順應金融市場數位化，證券商公會陸續推動相關開放及配套措施，例如：擬訂數位金融規劃報告，其中「新客戶非當面開戶」及「以線上方式提供既有客戶服務」，已獲主管機關參採實施。「新客戶非當面開戶」部分，新客戶可委由往來交割銀行確認身分、或採通信開戶、或以視訊或其他足以確認本人身分之方式辦理開戶，提升證券商服務效能；至於「以線上方式提供既有客戶服務」，則包含：承銷業務之線上交付公開說明書、中籤通知書、配售通知書、得標通知書等；經紀業務之線上銷戶、取消委任授權；信用交易及有價證券借貸之開戶、銷戶、額度調整與續約；新金融商品業務之交易契約簽署、提供徵信資料、風險預告書等，皆有助於增加投資人交易之便利性。

在業務創新方面，證券商公會秉持一貫的熱忱與信念，匯集各方專業智慧，積極提出證券市場相關建言，並擔任主管機關與業者之間的橋樑，進一步推動我國證券市場國際化。近期推動上線的業務包括：放寬投資人當日沖銷交易標的範圍，由原臺灣50指數、臺灣中型100指數及富櫃50指數成分股共200檔成分股，新增得為發行認購(售)權證標的之股票，以及所有上市(櫃)之ETF，可有效增加投資人交易策略之彈性；擴大證券商款項借貸擔保品種類，將證券業務借貸款項擔保品標的範圍為放寬為融資融券之有價證券，提升證券商營運績效；放寬債券交易對象，將登錄債交易對象由專業投資機構放寬至專業投資人，以擴大證券商業務，增加專業投資人債券投資管道；另規範證券商須於網站或營業處所公開揭露相關費用資訊，使投資人可充分瞭解證券商額外服務項目之收費標準。

證券與期貨市場之發展息息相關，以證券市場商品為交易標的之期貨商品包括：臺股期貨、臺指選擇權、金融期貨、電子期貨、個股期貨及ETF期貨等，為臺灣期貨交易所主力商品，活絡的現貨市場對於期貨市場極為重要，且證券商公會一直以來亦持續關注期貨市場發展，適時提供建言，完善期貨市場機制；而期貨市場可提供效率、安全之避險管道，協助交易人進行風險控管，亦有助於創造更完善之證券投資環境。未來，臺灣期貨交易所將持續提昇國內期貨交易環境，使市場更加多元並與國際接軌，謀求與證券市場共榮發展。

在證券商公會即將屆滿60年的時刻，個人恭逢其盛，深感榮幸，在此對公會過往對證券、期貨市場發展的付出與努力，表達欽佩與謝忱，未來期許證券商公會秉持優質專業的基礎，繼續為我國資本市場貢獻心力，再創新局！

劉連煜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鍾慧貞 董事長



首先恭喜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歡喜迎接六十週年慶。證券商公會成立一甲子，一路伴隨我國證券市場成長，在協調證券同業關係、促進證券商業務拓展以及保障投資大眾權益等方面貢獻卓著，對於推動證券市場的繁榮發展功不可沒。本人謹代表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向證券商公會簡理事長及全體同仁表達誠摯祝賀，感謝證券商公會歷年來對於證券市場活絡與健全發展的貢獻與努力，以及對證基會的支持與協助。

身為證券市場的一份子，證基會自成立以來始終秉持著熱誠的態度，竭盡全力為我國證券期貨市場人才培育及教育宣導貢獻所能。當前我國證券市場已邁入嶄新格局，主管機關持續鬆綁法規，加強國際化人才培訓，打造業者拓展海外市場的有利環境。面對金融產業國際化、多元化及數位化的挑戰，證基會也將配合政策目標，為證券商公會會員及從業人員設計嶄新的專業知識平台，培育金融科技、金融商品設計及風險管理之專業人才，並強化從業人員跨領域專業職能。

證券商公會六十年來擔任服務證券商成長、整合證券業意見的重要角色，為證券商爭取最大權益，同時協助證券商遵循主管機關法規與監理要求，致力提升整體證券商競爭力，不遺餘力，深獲各界肯定。相信證券商公會在理事長領導、理監事推動、會員團體配合及會務人員全心全力服務下，未來仍將持續秉持熱誠、專業及效率的核心價值，擔任業界與主管機關，以及與投資人間的溝通橋樑，並與證券業界共同為提升我國證券市場國際競爭力而努力，創造更輝煌的下一個時代。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

邱欽庭 董事長



對證券市場未來之展望 —— 有關投資人權益之保護

壹、前言

欣逢證券商同業公會成立60週年，特此祝賀，同時也就證券商、期貨商以及證券期貨周邊單位十餘年來對提撥保護基金的支持表達感謝之意，藉由證券商等提撥保護基金，投保中心得以利用該基金孳息運作，為投資人保護及證券期貨市場之健全發展達成一定使命，此外，投保中心每月公告之團體訴訟求償訊息，多有賴證券商營業員轉達符合條件之客戶知悉，協助向中心登記，除為營業員服務客戶之具體表現外，亦使投資人權益獲得保障，不法行為人確實負擔責任，因而促進市場健全發展，在此再度向證券商同業及全體從業同仁表達謝意，也期望未來繼續共同致力於我國證券期貨市場投資人之保護。

貳、證券市場投資人權益保護執行現況

為達到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法所定保障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之權益，並促進證券及期貨市場健全發展之規範目的，投保中心在我國證券期貨市場所扮演的角色，除了事後的責任追究外，亦具有事前防範的功能。

一、進行團體訴訟，落實證券市場民事責任

證券期貨事件團體訴訟乃投保中心最主要業務事項，蓋其乃是落實證券交易法民事責任之重要機制，除填補投資人之損失外，並有嚇阻違法行為，維護證券市場秩序

之功能。目前投保中心協助投資人之團體訴訟求償案件，透過和解及強制執执行程序已為投資人取得33億餘元補償金額，具體達成填補投資人損失之目的外，司法實務上就有關財務報告不實、公開說明書不實、操縱股價及內線交易等主要證券市場不法案件類型，計有五十六件勝訴判決之案例，尤其已有多案判決認定董監事及會計師於財報不實案件中之責任，亦有認定會計師事務所之責任者，該等判決皆為我國證券市場重要之案例，影響深遠。同時也進一步促使上市櫃公司投保董監事責任保險，並促使會計師事務所強化風險意識，嚴謹查核公司財務報表，為投資人把關。

二、踐行股東行動主義，促進公司治理

投保中心係所有上市櫃公司之股東，為落實公司治理之理念以維護投資人之權益，亦配合主管機關及周邊單位協助積極實踐股東行動主義，保障股東權益，針對上市櫃公司私募、減資、股利政策、解除董事競業禁止、董監事酬金、其他財務業務之重大事項等涉及影響公司及股東權益之重大議題，若有異常者，亦以股東身分透過發函、參與公司股東會等方式加強監督，自95年度開始每年皆派員參與約20家以上之上市櫃公司股東會，關注前述重大議題。如股東會召集程序或決議方法、內容有重大違反法令或章程者，實務上投保中心並曾提起股東會決議無效或撤銷股東會決議之訴且獲勝訴判決。另投保法於98年增訂賦予投保中心代表訴訟及訴請法院裁判解任董監權限，自增訂以來已陸續辦理相關案例，其中經依法督促或進行代表訴訟後，不法行為人自行賠償及與公司達成協議賠償金額總計約14億餘元，亦有解任訴訟勝訴案例。此外，就上市櫃公司内部人短線交易獲利情形亦以股東身分督促公司行使歸入權，必要時並依法代位行使。總計督促行使已歸入或結案者計有7千餘件，金額達21億餘元。以上皆具體保障公司及股東權益，並進一步強化公司治理。

參、未來展望

有關投資人權益之保護，投保中心之功能運作往往僅是市場最後一道防線，而且善後工作只能盡到警惕及部分彌補的作用；預防重於治療，相關市場機制之公平合理與落實執行更應該被重視。尤其證券市場投資人之保護仍有賴相關單位配合監督管理及法規制度進一步調整，共同積極努力，包括：

一、民事責任追究機制之強化：

近年證交法經歷多次修正後已大幅提高不法行為人之民、刑事責任，有助於投資人權益之主張，惟隨著實務案例增加，包括比例責任、損害計算及因果關係等法律適用爭議，未來仍待司法實務或學說進一步釐清，或需進一步修法解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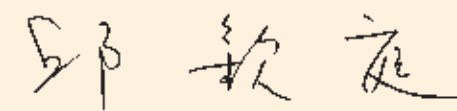
此外除了實體法規之適用予以明確化，使適用法規之司法人員有明確依據可資遵循外，另方面適時提供司法人員於處理複雜之證券市場案件時得從相關單位獲有專業之協助，亦屬重要一環，俾利促進案件之審理進度。

二、公司治理制度之落實：

目前投保中心係所有上市櫃公司之股東，現行業務並已涵蓋若干公司治理之措施，惟許多攸關公司及股東權益事項，仍須有股權支持方得以發揮影響力，就此，機構投資人應可發揮其影響力而有所作為，特別是國內四大基金，除屬中長期投資者，且為社會福利機制之一環，如能帶頭示範辦理，應更能有效發揮效能，本中心於投保法規範圍內亦將全力協助配合，共同參與公司之治理與監督。

另投保法所賦予投保中心代表訴訟及訴請法院裁判解任董監權限前之案例甚少，目前司法實務上仍存有法律不溯及既往、跨任期解任、董監事執行職務內涵等法律適用爭議，此部分仍有待未來進一步累積案例予以釐清或進行法制面檢討。

展望未來，投保中心除將繼續改善申訴、調處及團體訴訟業務的執行效率，努力促成訴訟案件的和解補償外，並持續踐行攸關股東權益事項之工作，在投資人的教育宣導部分亦將持續舉辦座談會或刊登文章等方式教導投資人風險意識，另亦持續配合主管機關，針對完備法令規章等提出建議。而隨著市場不斷發展，未來新型態之爭議案件預期將會不斷出現，面對攸關投資人權益之新型態證券期貨事件，投保中心亦將積極研議相關保護投資人措施，並配合主管機關之督導，以達促進市場健全發展的宗旨。



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

林建智 董事長



壹、前言

歲月悠悠，時光荏苒，證券商公會迄今已成立六十週年，一甲子的歲月，殊值慶賀。這都要歸功於證券業無數前輩的辛勤耕耘和卓越領導，及歷任理事長、理監事與會務人員的認真奉獻，為我國證券市場的成長與茁壯，奠定了紮實的根基，進一步提供我國經濟發展所需資金動能，同時也造就今日台灣許多知名的國際性企業及高科技產業，帶動其經濟的蓬勃發展。

然而，面對證券市場國際化及自由化的趨勢，相關金融商品不斷推陳出新，民衆投資風險日益增加。因此，如何有效保護投資人，避免造成金融消費者權益受損，實為我們共同努力的目標。謹就金融消費評議制度之建立及金融消費評議中心運作概況簡介如下。

貳、金融消費評議制度之建立

近年來，金融商品及服務日趨多元及複雜，消費者無論在專業知識、資訊取得及經濟實力上，往往是處於弱勢地位。在此種不對等之情形下，金融消費紛爭時有所聞，而當金融消費爭議發生時，消費者若循司法途徑救濟，往往曠日費時，所耗費之成本不符經濟效益，致使消費者將之視為畏途而捨棄救濟，因此，無法維護應有之權益，甚至引發民怨或造成社會問題。目前許多金融市場發達國家，均有另設訴訟外之專責處理機構，以客觀、公正、專業、迅速之方式，彈性且有效地處理金融消費之相關爭議。

2008年全世界爆發金融海嘯，美國雷曼兄弟公司宣布破產，許多購買連動債之投資人損失慘重，金融消費者權益維護及弱勢保護思維四起，並蔚為潮流。有鑑於此，我國於2011年通過「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下稱金保法），並由政府全額捐助成立「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下稱評議中心），作為金融消費爭議之專責處理機構，可謂開啓了我國金融消費者保護之新頁。評議中心於2012年1月2日正式揭牌運作，其宗旨在於協助

金融消費者及金融服務業迅速解決紛爭，並辦理對金融消費者及金融服務業之教育宣導，以增進金融消費者對金融服務業的信賴，促進金融市場的健全發展。

參、評議中心運作概況

依金保法之規定，評議中心成立後被賦予兩項重大任務。首先，是「處理金融消費爭議」，其次則是「辦理對金融服務業及金融消費者之教育宣導」。金融市場的發達，係立基於金融消費者對金融市場及業者的信賴，因此評議中心希望透過金保法及評議制度來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進而增加金融消費者對金融市場的信心；同時，透過教育宣導，向金融服務業及金融消費者傳達正確的金融知識，並透過實際案例聚焦爭議問題所在，期能有效預防金融消費爭議的發生。

評議中心之成立，主要係將過去各種不同的救濟途徑整合為單一申訴管道，建立具公信力的金融消費評議制度，以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為基本精神，本於公平合理、迅速有效等原則處理金融消費爭議事件。爭議處理程序分為申訴、調處及評議三個階段，原則上，評議中心須自受理評議申請之日起3個月內作成評議決定，且於一定額度以下的評議決定，業者應予接受，藉此有效保障金融消費者的權益。

評議中心成立迄今，評議案件紛爭實際解決率超過五成，在協助解決金融消費紛爭方面已初見成效，足以顯示政府推動金融消費者保護的政策已經逐步落實。作

為一個被國家、社會賦予重責大任的爭議處理機構，評議中心將在各方面持續全力以赴，提供金融消費者與金融服務業最好的服務。我們的主要願景如下：

- 一、提昇金融消費爭議處理效率。
- 二、預防金融消費紛爭發生。
- 三、擴大金融消費教育宣導成效。
- 四、提昇金融從業人員服務品質。

肆、結語

隨著金融消費權益維護意識的提高，金融業界必須更加重視金融消費權益的保障。未來，評議中心除配合金管會的監理政策外，也會積極落實金保法的立法精神，秉持公平合理、專業立場迅速處理金融消費爭議，建立具有公信力之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此外，評議中心亦將持續辦理金融消費教育宣導工作，推動金融知識教育深耕，期能有效預防金融消費爭議發生，俾利促進我國金融市場的健全發展。

欣逢證券商公會成立六十週年慶賀之際，在此，謹對於證券商同業與全體相關證券業及從業同仁之努力與貢獻，表達誠摯之肯定及謝意，並謹祝證券市場以穩健的步伐、創新的思維，再創下一個六十年的高峰。為建立更好的金融環境，期望證券業及從業同仁一同攜手努力，為我國證券市場開創更具國際競爭力的未來。

林建智

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

賀鳴珩 理事長

證期攜手 再創新局

60 年服務 見證台灣經濟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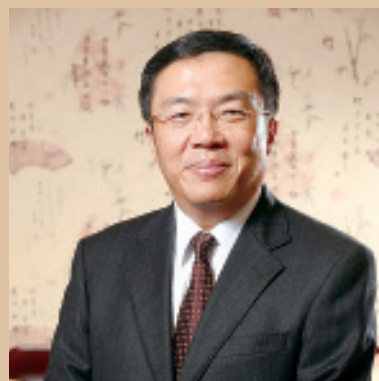
證券市場是國家經濟表現的指標，它除具備協助企業界籌措資金的功能，也是社會大眾投資興利的管道。民國45年「台北市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成立，民國87年改制為全國證券單一性組織「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以下稱為證券公會)，為服務業者，保障投資人權益，健全金融體質，增進台灣金融競爭力而努力，一路伴隨著台灣證券市場成長，見證台灣經濟發展。

現貨奠基 期貨衍生

民國82年一部國外期貨交易法開展了台灣期貨業，藉由經營國外期貨業務，學習國外的交易、結算及監管制度。民國87年台灣期貨交易所成立，考量證券市場與期貨市場間關聯性大，首檔即設計與現股連動性大、社會大眾耳熟能詳的「臺灣證券交易所加權股價指數」契約，除利社會大眾認識，也希望藉由證券廣大分支機構將期貨業帶到台灣各個角落。

隨著本土期貨市場的誕生，台灣證券投資人有了避險管道，可以更有效率的管理手中資產風險，主管機關亦開放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讓證券商兼營期貨業務，開展了證券與期貨間攜手合作的第一步，同時期貨通路打開，也為證券公司注入多元經營的元素。其後陸續再推出其他與加權指數相關之期貨及選擇權商品，如「臺灣證券交易所加權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臺灣證券交易所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選擇權契約」、「臺灣證券交易所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期貨/選擇權契約」、「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股價指數期貨/選擇權契約」等。

民國99年期交所上市以普通股為標的資產之股票期貨契約、股票選擇權契約，其後增加上櫃股票、指數股票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為標的之個股期貨



及選擇權契約，配合現貨個股建立避險組合更加相得益彰；104年7月20日實施延長陸股ETF期貨交易時間至下午4時15分，完整涵蓋陸股ETF追蹤之標的指數交易時間，便利證券投資人於現貨市場收盤後，可即時因應最新市況，進行相關投資及避險交易。

證券期貨配 加乘效果大

民國102年12月9日由臺灣期貨交易所、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臺灣證券交易所、中華民國證券業商業同業公會四大單位共同主辦的「股票配個股期」策略活動記者會正式推動證券期貨加乘效果，跳脫傳統技術面和籌碼面分析，著眼新思維於不同商品或類別相互運用，讓投資人不論在股市多頭、盤整或空頭，能夠控制風險並增加收益。

而證券商複委託交易海外股票的業務日益蓬勃，投資人對於海外指數期貨避險需求也增溫，民國103年11月主管機關更開放證券商承作國外期貨商品，此舉對於台灣金融市場、交易人及業者都有正面效益，由於國外期貨商品範圍涵蓋指數、外匯、利率、債券、能源、貴金屬、民生金屬及農產品等8大類別，開放IB接受客戶國外期貨業務後，投資人能運用更多元的跨市場、跨商品等相關避險或套利策略，不僅讓業者經營項目變多、分散各項業務風險，也能全面再導入國際市場，而近期亟受矚目的商品類ETF及能源類ETF，更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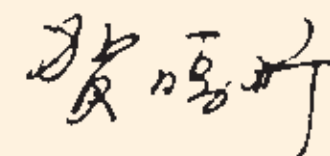
彰了證券期貨市場間相輔相乘的功能。

另一方面，本公會委外研究比較我國期貨商與證券商監理規範，期藉由蒐集比較期貨商與證券商之管理規則、業務規則、自律規範及內稽內控標準規範之異同，進而參考證券商監理規範中有利於我國期貨交易市場發展之作法，並使證券期貨業制度及作法儘量一致性，以利業者與從業人員易於遵循。

證期合作 開創大未來

為利證券業發展，證券公會提出多項建言並受主管機關採行，包括明定證券商收取業務費之合理利潤案、調降證券商分支機構營業保證金、證券商可經客戶同意將交割款留存於交割專戶、放寬業務人員專任限制等，並積極建請政府相關部門重新檢討證所稅案，以減緩對台股的衝擊，歷經多年不斷呼籲與爭取，終於在104年11月17日立法院三讀下廢除證所稅，可喜可賀！

值證券公會六十週年生日，本人除代表產業恭賀之外，也要感謝所有投入心力與參與的會務人員，因為有大家，這些工作才能順利推動。在這也期勉證券、期貨攜手，共同應對外在環境變遷、金融產業國際化與數位科技等挑戰，一起打拼、相互扶持，開創更美好的遠景。



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 商業同業公會

林弘立 理事長



欣逢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成立60週年，首先在此表達祝賀之意。為促進台灣證券市場的健全發展，證券商公會自45年成立以來，在主管機關指導及相關周邊單位支持下，除維護投資大眾之權益外，不論是普及證券知識、發揮自律功能、協調同業關係與增進共同利益等均有顯著的成就。證券商公會成功扮演證券商與主管機關，以及與投資人之間的橋樑，促進證券市場的公開、公平、公正，對台灣證券市場的貢獻可謂有目共睹，功不可沒。

同為證券市場的一份子，投信投顧公會一直與證券商公會保持良好的事業合作夥伴關係，特別是在主管機關近年來採行積極開放政策下，促成了多項有關彼此重要業務的往來互動，例如開放式基金上櫃交易平台的建立。為讓國人投資基金受益憑證更為便捷，櫃買中心參照興櫃股票交易機制，建置開放式基金交易平台並於103年10月27日上線，提供基金受益憑證於次級市場流通之管道。證券商擔任造市商的功能，且投資人使用現有於證券商開立的股票交易帳戶即可買賣不同投信事業發行之開放式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省卻現行投資人須分洽個別投信事業或銷售機構開立相關帳戶之手續，且可依基金受益憑證造市商之報價議價成交，無須待基金淨值於當天下午或次一營業日公布後才得知申贖價格。此外，基金平台交易原則採T+2日交割，相較於一般申贖程序須於申購時立即支付全額申購款以及贖回款項大多於投信事業受理後第3天始能取得而言，投資人之資金運用更有效率。另投資人可將所持有上架基金之受益憑證，於投信事業帳戶及證券經紀商帳戶間依規定互為撥轉，並選擇較為方便之管道，進行申贖或交易。

為協助證券商順利推動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OSU)業務及發展具特色商品以吸引非居住民客戶，金管會開放OSU辦理業務之商品範圍，自103年11月19日起取消於OSU銷售之投信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證券市場之不超過其淨資產之30%比率限制，並開放OSU

對非居住民銷售外幣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範圍得連結涉及我國上市(櫃)個股、股價指數或指數股票型基金，含本國股價指數於國外交易所掛牌之商品。本次開放除增加了OSU之客戶範圍，並有助推廣國內投信台股基金之銷售，且開放OSU辦理擅長之台股商品，可增加OSU之競爭力，吸引非居住民客戶投資，亦可促進台股之活絡。

近5年經主管機關開放，證券業與投信投顧產業合作之其他相關業務尚有：

- (一) 100年11月17日證券商得擔任指數股票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流動量提供者之造市交易行為，暨為進行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之實物申購、買回或相關之避險行為，不受證券商管理規則第31條第一項買賣處理程序及第36條之1第二項研究報告市場公開限制。
- (二) 101年4月18日開放證券商得以自有資金購買其轉投資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 (三) 103年3月5日開放證券商得以自有資金投資興櫃股票及私募基金。
- (四) 103年3月6日開放證券商自行買賣外國有價證券及從事外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得採全權委託方式辦理。
- (五) 103年6月12日核准證券經紀商擔任證券投資信託基金銷售機構，運用財富管理專戶為客戶執行資產配置申購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已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第三十八條規定設立基金款項收付專戶者，得以自己名義為投資人申購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六) 為增加投資人交易策略運用，放寬證券商辦理投資人當日沖銷交易業務之標的範圍，自104年6月1日起增加所有上市(櫃)之ETF。
- (七) 為提升證券商服務效能，擴大證券商業務經營範圍，自105年1月1日起放寬證券商辦理證券業務借貸款項融通標的之範圍為國內證券投資信託或期貨信託基金、公開申購或競價拍賣認購股票、登錄櫃檯買賣黃金現貨；擔保品範圍放寬為上市或上櫃有價證券、國內證券投資信託或期貨信託基金、中央政府債券及登錄櫃檯買賣黃金現貨。如此除使投資人之投資操作更加靈活外，將可吸引更多投資人參與投資，有助擴大台股基金規模，對台股具有間接活絡效果。

證券商公會成立這60年來，對台灣整體資本市場之成長，著實功不可沒。本公會非常感謝證券商公會協助證券市場發展之努力，未來也將繼續積極合作，並與全體投信投顧業者一起，為我國金融產業爭取更多商機，也為投資人提供創新、優質與符合需求的產品與服務。

林弘立

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

蔡慶年 理事長

台灣信託業務發展之現況與展望



前言

台灣資本市場歷經數十年的發展演進和近幾年來的積極自由化改革，在市場參與、業務規模均已朝著國際化、多元化與制度化方向發展。資本市場的基本功能在於企業籌募發展資金，同時使投資人得以分享企業成長的果實，因此必須要有健全的發行及流通環境，資本市場的發展才得以完善，證券商在此所扮演角色的重要性自然不言可喻，欣逢證券商業同業公會60週年紀念，本人謹代表信託公會，表達祝賀之意。同為資本市場的金融同業公會，對於台灣金融業產業發展一路走來，大家能夠共同努力，相互扶持，相輔相成，實與有榮焉。

台灣信託業務發展之演變

「信託」源起英國，因其運作彈性、兼具理財、維護社會安全及社會公益等多元化功能，為歐美日等國廣泛採用甚久，我國於民國85年及民國89年分別頒布信託法、信託業法後，信託業務進入新紀元。信託法規範信託之定義及其法律關係，信託業法則在規範營業信託，促進信託業務健全經營與發展。「信託」相關業務歷經播種、萌芽到日益成長，如今已成為國人在財富管理及資產分配規劃上不可或缺金融工具之一，也已融入社會大眾的日常生活當中。

由於我國信託業法之制定，原規範依銀行法第六章設立之信託投資公司及銀行辦理信託業務必須輔導轉型，除信託投資公司限期輔導改制為商業銀行或申請信託業營業執照外，銀行附設信託部原經營之業務亦依信託業法限期調整，奠定我國發展信託業務之基石；另，於民國97年修正信託業法後，證券商亦得申請辦理特定項目之信託業務，自此，台灣辦理信託業務不再只是銀行業者。

信託業務發展趨勢與營運概況

一、目前發展概況

金錢信託為信託業者業務主力，尤以特定金錢信託業務比重最高，所謂特定金錢信託即委託人以金錢交付信託，並於信託契約約定由委託人對信託財產之營運範圍或方法(包括投資標的、運用方式、金額、條件、期間等)提出具體特定的運用指示，受託人依指示管理、運用或處分信託財產，是目前台灣最常見的信託業務；特定金錢信託業務源自民國70年代中央銀行外匯管制環境，為疏導國內游資，開放受託人依委託人指示進行國外有價證券投資之信託業務。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頒布，受託人定位為銷售機構，透過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境外基金成為國人國外投資主要管道，也是目前為兼營信託業務之銀行與證券商主要的信託業務。

另，金管會為推動金融自由化，鼓勵信託業者發展信託商品，辦理其他之金錢信託業務，放寬「共同信託基金管理辦法」及「信託資金集合管理運用管理辦法」之法規限制，例如：放寬信託業者受理集合管理帳戶之專業投資人可運用之投資範圍，並開放證券商得辦理集合管理帳戶等，以利信託業者發展資產管理業務。

二、信託業承辦信託業務概況

截至民國104年第3季底止信託公會會員機構計有57家，銀行兼營者有46家、證券商兼營者有11家。信託業者目前主要信託業務，以金錢信託、有價證券信託及不動產信託等為主；附屬信託業務部分主要為辦理保管業務。截至民國104年第3季止信託業務受託資產總餘額為新台幣7兆1,349億餘元，以金錢信託資產餘額為新台幣6兆1,241億餘元，占受託資產總餘額85.83%為最大；其次不動產信託資產餘額為新台幣6,922億元，占受託資產總餘額9.7%；之後有價證券信託

資產餘額為新台幣2,822億元，占受託資產總餘額3.96%。

自證券商申請兼營信託業務加入信託公會後，於民國100年底受託信託資產規模(金錢信託及有價證券信託業務)從新台幣34億元，迄民國104年第3季1,188億元，受託之信託財產規模成長速度驚人。短短4年不到的時間，證券商在信託業務能有這樣的成績，績效優異。

信託業務未來發展及業務重點

近年來為推廣信託業者扮演社會公益的角色，持續開發推展有關高齡者、身心障礙者等財產信託業務，希望透過信託的特性，發揮信託保全資產及給付功能，以達到穩定社會安定的功能。

為激勵信託業者開創新種信託商品，除鼓勵信託業者辦理共同信託基金及集合管理帳戶，規劃以集合管理帳戶提供專業投資人量身規劃的信託商品，以利信託業者發展資產管理業務。

另外，主管機關持續推動金融自由化，就金融商品銷售採「全區開放、分級管理」，提供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和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OSU)更大的業務彈性，也能夠提供投資人更豐富的商品選擇，不僅提升了整體金融國際競爭力，也為信託業開創更寬廣的發展契機。展望未來，更能提升國際資產管理能力，發展出更具彈性以及靈活創新的信託業務模式，為國人創造金融人才及國際錢財都能持續在台灣深耕發展的信託市場。

蔡慶年

本公會

簡鴻文 理事長



本公會自45年2月23日成立以來，將於105年2月屆滿60週年。其間證券市場歷經多次起伏動盪，而公會始終遵循服務會員之理念，戮力於各項證券業務之推廣與服務，一路伴隨證券商因應市場挑戰、度過各項難關。公會積極扮演主管機關和證券商之間的橋樑：一方面領導證券業，為證券商爭取最大權益；另一方面督促會員自律，協助證券商，遵從主管機關的監理要求，讓公會成為功能完整的自律組織。

為了提升我國證券商競爭力，公會自95年至104年之10年間，積極配合主管機關推動各項改革，鬆綁相關法令規定，大幅放寬證券商業務範圍，包括(一)推動功能別監理，將相同的業務或商品採取一致性的監理原則；(二)將投資人區分為一般投資人和專業投資人，加強對一般投資人保護但對專業投資人則鬆綁；(三)放寬人員兼任限制、精簡稽核檢查人力、落實他律和自律區隔，回歸公司治理的規範；(四)協助證券商掌握客戶資金流向，開放證券商得留存客戶交割款於交割專戶，逐步放寬證券業務借貸款項之限制；(五)實施當日沖銷交易，全面鬆綁投資人融資融券限額；(六)開放證券商開辦OSU國際證券業務與部分外匯業務；(七)開放證券商以信託方式辦理財富管理業務等。

公會另持續呼籲政府相關部門改正證券市場不合理的稅費制度，也努力向主管機關和周邊機構爭取調降相關收費，降低證券商經營成本，包括(一)97年7月解決權證避險成本課稅爭議，讓權證市場發行量與交易量成長20倍；(二)104年11月廢除課徵證所稅，徹底解決101年以來證所稅的紛爭，另爭取自105年1月1日起提高二代健保補充保費課徵門檻及降低費率；(三)調降交易經手費、資訊連線相關費用與權證掛牌費等，降低營運成本。

展望未來，公會將持續秉持服務會員的精神，協助證券商開拓業務達成下列目標：(一)降低證券商經營成本及改善市場運作機制；(二)擴展證券商業務範圍、增加獲利能力；(三)提升證券商國際競爭力。以下是本公會將積極推動之首要重點業務：

一、持續推動建制與國際接軌的合理稅費制度

- (一) 重新檢討與國際接軌合理稅費問題，包括證交稅、股利所得相關稅費等。比較與亞洲主要國家例如香港、新加坡、日本、韓國和中國之稅費負擔，檢討政府自資本市場課徵過重稅負問題，適時提出調降稅費建議。
- (二) 鑑於停徵公司債及金融債券證券交易稅規定將於105年12月31日到期；爭取儘速完成修法，延續買賣公司債及金融債免徵千分之一的交易稅。

二、持續推動金融商品整合，提升證券業的競爭力

- (一) 配合主管機關研訂「資產管理法」，規劃以金融功能為中心，去除各項金融投資業務的界線，使證券商可申請經營所有資本市場的相關業務。
- (二) 證券商若符合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要求，可以依自己的規模和專業能力申請相關執照，用部門別型態經營金融投資業務，並建立防火牆防止利益衝突問題，以擴大規模、達到經營綜效。

三、爭取擴大開放證券商辦理外匯業務範圍

爭取中央銀行進一步鬆綁法規，開放證券商辦理外匯業務範圍：

- (一) 開放證券商(DSU及OSU)辦理涉及匯率之業務，以辦理金融商品交易為前提，並放寬實需原則的限制條件。
- (二) 開放證券商得經營涉及新台幣即期外匯交易之外匯業務。
- (三) 開放證券商得辦理涉及新台幣匯率衍生性商品業務。
- (四) 修正「國際金融業務條例」第22條之4第1項第5款部份文字，證券商OSU得透過帳戶保管專戶辦理同條項第7款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與證券相關外匯業務。
- (五) 開放境內專業投資人於OSU比照非居民，均得為各項外幣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
- (六) 開放證券商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得將委託人賣出價款或其持有部位所生應收款項暫存於證券商外幣存款專戶。

四、配合主管機關振興方案，爭取資金回流，提升股市動能

- (一) 配合104年底廢除課徵證所稅，積極爭取大戶、中實戶資金回流，推動吸引投資台灣股市的措施，提升股票市場成交量和本益比。
- (二) 推動開放人民團體、財團法人及各級政府所轄非營業基金，得投資有價證券，估計可運用之資金多達新台幣數仟億元，甚至上兆元，以擴大證券市場資金動能。

五、協助證券商擴展國際業務，布局亞洲

- (一) 鼓勵業者積極充實資本，併購海外優質金融機構，以促成本國證券商成為亞洲具指標性的區域性金融機構。同時，將在落實風險控管的前提下，持續推動法令鬆綁，協助業者布局海外。
- (二) 除企盼兩岸服貿協定能儘快通過立法院審議外，持續推動放寬證券商赴大陸投資之限制，研議大陸自貿區開放契機，協助證券商得直接或間接赴大陸開拓業務。
- (三) 協助金管會與海外監理機關建立關係，配合本公會與海外友好證券組織加強聯繫合作交流，協助證券商爭取進入當地市場之契機。

六、協助證券業迎接金融科技時代的挑戰

- (一) 迅速開放相關法令規章及配套措施，借鑒日本、美國和中國大陸等市場的成功經驗，確實改變證券業的策略思維和經營模式，由過去以商品為中心、現在以通路為中心，進展到以顧客為中心。
- (二) 證券商因應數位金融的發展，除經營線上證券商以降低交易成本和提升交易便利性外，如何進行混業經營，結合諮詢顧問、行動支付、外匯服務、借款借券和信用卡等服務，使目前對顧客的「一站式購足服務」進展為「一站式消費服務」。
- (三) 因應經營型態改變，加強證券商從業人員轉型之專業教育訓練，培育勇於創新格局的新型從業人員。並研議將部分訓練課程採遠距教學方式實施。

七、推動擴大證券商業務範圍、商品多元化

- (一) 持續改革承銷制度，提升配售作業效率、提供多元配售方式，推動競價拍賣新制作業，縮短投標時程、強化投標保密性，提升企業籌資意願。
- (二) 協助證券商提升國際證券業務和信託財富管理業務的經營績效，建議主管機關擴大當日沖銷交易標的與進一步鬆綁款券借貸業務限制。
- (三) 協助主管機關落實證券商分級管理政策，使各證券商依其競爭優勢、發展核心業務、積極創新推出新業務與新商品，充分運用資源，以提升競爭力。

八、持續強化會員自律功能

- (一) 持續監督會員遵循證券市場相關法令規章及本公會相關自律規範、督促違規會員改善，以維護證券市場健全發展。
- (二) 證券商對廣告之製作及傳播，不得誇大或偏頗，並要求證券商落實公司治理，加強從業人員的法規教育及包括風險管理與稽核人員等的專業職能訓練。

九、加強投資人保護

- (一) 持續進行金融知識教育的宣導活動、擴大中小學與大專院校金融知識普及教育；強化從業人員職業倫理與消費者保護教育，提升從業人員對於金融消費者保護的認知及落實金融消費者保護相關法規的遵循。
- (二) 督促會員證券商對於金融商品或服務，應以公平合理之方式對待客戶，以增進金融消費者對於業者的信心，助益業務永續發展。

現今我國證券市場邁入緩步成長，值此證券業將面臨金融科技數位金融衝擊之際，公會仍將一本初衷，竭盡所能，秉持「保障大眾、發展國民經濟、協調同業關係、增進共同利益」之成立宗旨，在公會理監事團隊的領導之下，配合主管機關的指導和周邊機構的協助，支持證券業在困境中勇往直前、奮力迎接各項挑戰，使台灣資本市場脫胎換骨、再創高峰。

簡鴻文



October 26th 2015

Hung-Wen Chien
Chairman
Taiwan Securities Association
6F., No. 268, Sec.2, Fuxing S. Rd.,
Da'an Dist., Taipei 106, Taiwan

Dear Mr. Hung-Wen Chien

60th Anniversary of Taiwan Securities Association

It is with the greatest pleasure that I extend whole-hearted congratulations on the 60th anniversary of the Taiwan Securities Association, on behalf of the entire membership of the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Securities Associations.

Your organisation has contributed greatly to the growth, development, and efficiency of capital markets in so many ways - as an SRO engaged in rule making, enforcement, and mediation; as an interlocutor coordinating the securities industry in policy dialogue with government; and as a facilitator of ideas and action through the management of an impressive 22 committees.

In particular I would like to express our sincere gratitude for your longstanding support of ICSA. Your contributions have been invaluable in promoting appropriate regulatory policy and initiatives to build market confidence and make for the efficient flow of capital across borders. I look forward to our continued strong relationship in meeting future challenges.

Kindest personal regards.

Yours sincerely,



Ian C.W. Russell
Chairman

11 King Street West, Suite 1600, Toronto, ON M5H 4C7
Tel: 416-865-3036 Fax: 416-364-4861 irussell@iac.ca / www.iac.ca



國際證券協會(ICSA)來函致賀



Dear Mr. Hung-Wen Chien,

On behalf of the Asia Securities Forum (ASF) and its members, I would like to extend our congratulations to the Chinese Taiwan Securities Association (CTSA) on its 60th anniversary as well as express my sincere gratitude for the CTSA's much appreciated support extended to the ASF.

As Asia has become the world's engine for economic growth, capital markets in the region have shown rapid expansion, playing an increasingly important role in fund raising for development needs. Still the markets in Asia have great potential for further growth. Through exchange of insights and expertise, the ASF is expected to facilitate further development and sophistication of the markets that its members represent. To this end, I strongly hope and expect that the CTSA will continue to work with the ASF as a key member.

With my best wishes for CTSA's continued success and prosperity,



Koichi Ishikura
ASF Secretaria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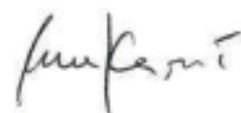
亞洲證券論壇(ASF)秘書處來函致賀

International
Capital
Market
Association



The International Capital Market Association (ICMA), the organisation which has set internationally recognised standards of market practice in the cross-border bond markets for almost 50 years, is delighted to congratulate the Taiwan Securities Association (TSA) on the occasion of its 60th anniversary.

ICMA salutes the achievement of the Taiwan Securities Association over the past six decades in coordinating the efforts of securities companies in Taiwan to promote national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sends its fraternal best wishes for continued success in the years to come.



René Karsenti
President



Martin Scheck
Chief Executive

International
Capital
Market
Association
Dreikönigstrasse 8
CH-8002 Zurich
Phone:
+41 44 363 4322
Fax:
+41 44 363 7772

www.icmagroup.org

國際資本市場協會(ICMA)來函致賀

Japan Securities Dealers Association
JSDA

Tokyo Shoken Kaikan Bldg., 1-5-8, Kayaba-cho,
Nihombashi, Chuo-ku, TOKYO 103-0025, JAPAN
Phone: +81-3-3667-8537 Fax: +81-3-3669-9574



Dear Mr. Hung-Wen Chien,

Congratulatory Message to the Taiwan Securities Association

On behalf of the Japan Securities Dealers Association (JSDA) and its members, I would like to extend our warmest wishes and congratulations to the Taiwan Securities Association (TSA) on its 60th anniversary.

Facing enormous challenges in global financial markets, the TSA has successfully fulfilled its role in keeping the securities market in Taiwan on the right track for six decades. The distinguished status that the Taiwanese securities market and industry now enjoy in growing Asia reflects the association's untiring and outstanding effor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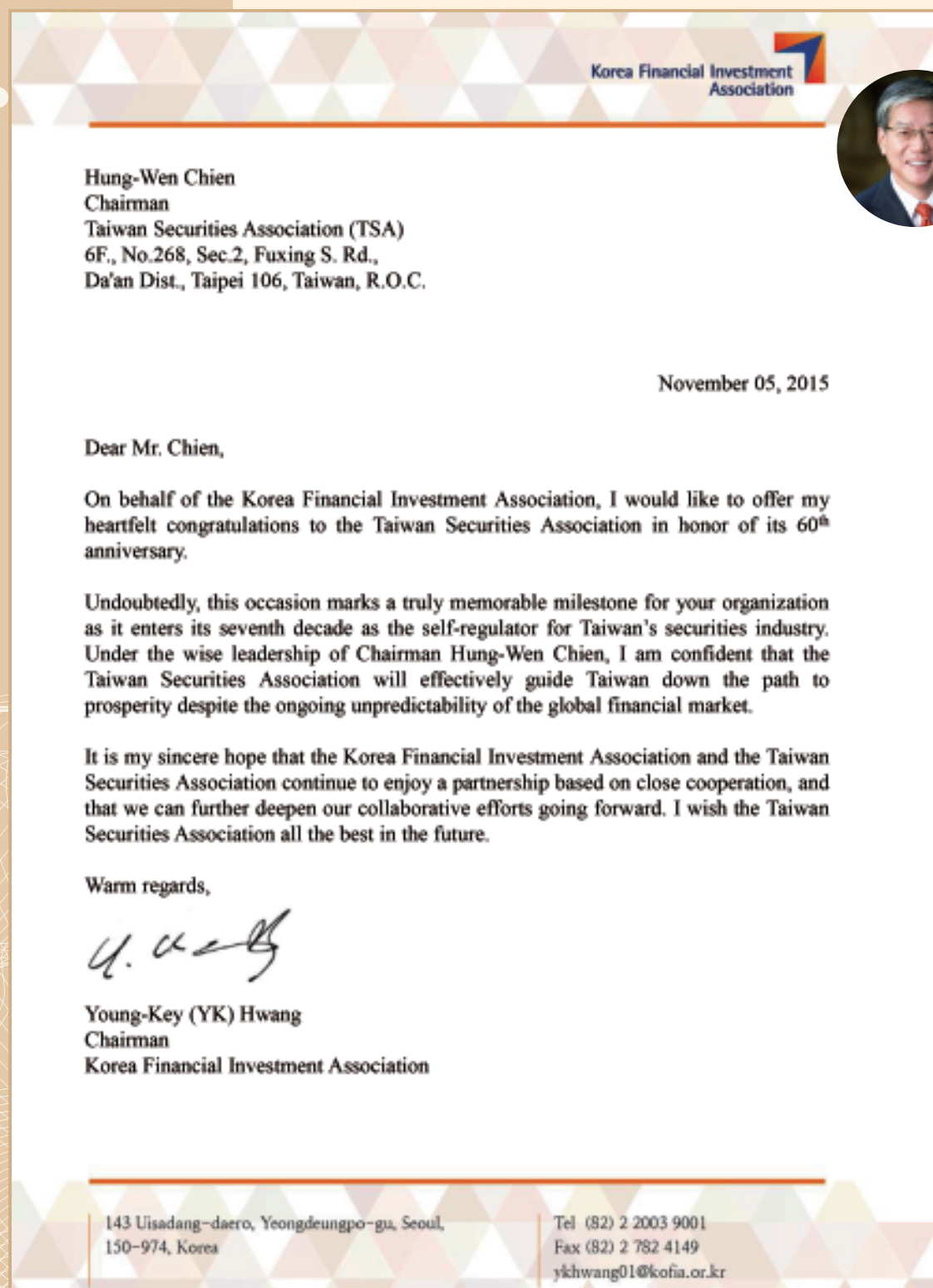
I believe that Asia will continue to grow and further increase its importance in the world economy. In this process, both the Taiwanese and Japanese securities markets are expected to play a pivotal role in effectively and efficiently providing funds for growth. TSA and JSDA concluded a MOU in Taipei in 2007. It is my strong hope that both the associations will continue to work closely to further enhance our markets' integrity and functions and to reassure the firm ground of Asian markets in the global financial arena.

With best wishes for your association's further success in the future,

稲野 和利

Kazutoshi Inano
Chairman and CEO

日本證券業協會(JSDA)來函致賀



韓國金融投資協會(KOFIA)來函致賀



土耳其資本市場協會(TCMA)來函致賀